

阳春市河口镇虎岭正邦生态养殖场设施农业项目土地 复垦方案专家评审意见

根据《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自然资规〔2019〕4号）、《广东省自然资源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强和改进设施农业用地管理的通知》（粤自然资规字〔2020〕7号）等文件要求，2021年4月20日，阳春市自然资源局组织专家召开《阳春市河口镇虎岭正邦生态养殖场设施农业项目土地复垦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评审会。通过现查阅材料和听取编制单位的汇报，经质询、讨论，形成如下意见：

一、《方案》编制依据充分，提供的材料齐全，符合土地复垦的相关要求；土地复垦目标和任务明确，复垦率100%。

二、《方案》对土地利用现状的分析全面、复垦清晰，提出的复垦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要求和当地实际，复垦工程措施基本合理；复垦计划和措施基本可行。

三、建议：

- 1、补充主体项目规划图；
- 2、进一步分析土地损毁等级及面积；
- 3、进一步完善复垦措施，完善文本、附图及附件；
- 4、根据以上意见重新复核造价估算。

综上所述，专家组同意通过《方案》的评审，修改完善后上报。

专家名单附后。

专家组长：

2021年4月20日

